

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秦市监呈〔2020〕63号

签发人：纪振勇

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

市政府：

2020年，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牢牢把握依法行政主线，以法治建设为引领，积极推进商事制度改革，实施质量强省战略，严守食品药品安全底线，依法保护消费者权益，实现行政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、法治化，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，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，全面提高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能力，法治建设和依法行政取得积极成果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依法全面履行市场监管职能

1、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工作。检查市场主体6.8745万户，整改问题275个，妥善处理投诉举报5000余件，暂停活禽交易、

现场宰杀 12 户，查办价格类案件 72 起；为市发热门诊定点医院协调医用口罩、防护服等防控物资近 50 万个（套），组织 14 家大型医药销售企业分批次将 500 余万个口罩投入市场。疫情期间全市农贸市场、超市等领域防控措施基本落实到位，价格市场秩序总体稳定，食品药品安全可控能控，市场领域未发生任何有影响的负面事件，我局被评为河北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。

2、切实加强重点领域监管，筑牢市场安全底线有新成效。

严格落实“四个最严”，查办食品药品案件 205 起。市级拟抽检食品药品 2380 批，实际完成 2822 批，合格率为 97.9%。上报药械不良反应（事件）报告 5992 份，上报数据位居全省前列。创建食品销售示范单位 652 家，打造“放心肉菜示范超市” 6 家，整治提升食品和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 4 家。强化校园食堂监管，约谈学校负责人 152 人次。圆满完成创卫和创城迎检工作。统筹推进特种设备整治三年行动、安全生产集中整治等行动，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2663 家、特种设备 5504 台（套），整改问题隐患 152 处。全市未发生任何市场安全事件，市场安全形势呈稳定向好态势。

3、持续优化营商环境。一是维护公平竞争。废止限制竞争和排除竞争的政策措施 5 件，外资企业办理时间压缩至 1 个工作日。企业年报率位居全省第二位。全市共有市场主体 28.70 万户，同比增长 12.57%；全市各级各部门已开展随机抽查 1240 次，抽查各类市场主体 18105 户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扎实推进，捣毁传

销窝点 566 个，清理传销人员 1982 人，处罚违法出租房主 121 人。二是狠抓劣质散煤管控。高标准完成省督导发现问题整改工作。全市现有散煤实际经营网点 18 户，较 2019 年减少 20 户，除抚宁外其他县区实现了销售网点清零。检查点新增至 185 个。以打击游击兜售行为为重点，查扣劣质散煤近千吨，罚款 21.43 万元。加大抽检频率，抽检散煤 70 个批次，合格率为 100%。三是强化重点领域监管。监测各类广告 540731 条次，发现违法广告 1685 条次。检查各类网站、网店 19174 家次，处理违法线索 13 条，责令整改 5 家。畅通投诉举报平台，受理消费者各类来电业务 45718 件，挽回经济损失 500 余万元。与市司法局联合组建消费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，在消费维权工作中引入公证服务机制，进一步提升了消费维权工作成效。

4、坚持不懈推动高质量发展。一是深入开展区域质量提升和“一十百千”行动，确定“2+7”（2 个省级+7 个市级）区域质量提升行动范围，打造标杆企业 5 家。二是引导重点企业参与国家标准制定 3 项，行业标准制修订 18 项；审定通过 5 项旅游服务类和 1 项气象服务类地方标准，3 家单位的 5 项标准获得河北省标准化资助奖励。三是对强制性产品认证获证企业、自愿性认证活动、检验检测机构和重点工业品开展了随机抽查或监督检查，完成省市级监督抽查 226 批次，合格率为 99.5%。四是全市拥有有效发明专利 3142 件，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10.20 件，拥有量及增幅均位列全省第一位；全市有效注册商标总数达

31103 件，新增有效注册商标 2661 件；“都山党参”获批地理标志证明商标，全市地理标志商标总数增至 6 件。

5、圆满完成旅游旺季食品安全保障任务。坚持再创“历史最好”工作目标不动摇，狠抓核心区、社会面两条战线，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，加大日常监管力度，严密排查风险隐患，确保了保障任务的圆满完成。全市累计检查各类食品企业近 2 万家次，快检食品 8381 批次，发现并整改隐患 700 余个。旅游旺季保障工作得到市委书面表扬。

二、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

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。我局先后成立了、调整了依法行政领导小组、“七五”普法领导小组、案件审理委员会等机构，明确工作职责，不断强化领导责任，并完善和建立了相应的工作机制。

二是积极参与地方政府立法。通过参加座谈会、书面回复意见、面对面沟通等方式，前后多次对《秦皇岛市市容管理条例》和《秦皇岛市旅游市场管理条例》等征求意见稿中涉及我局管理职责的条文进行核对，严格依据市场监管法定职能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提供修改意见，得到市人大法工委的认可。

三是加强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。严格贯彻落实《秦皇岛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及管理办法》，起草了《秦皇岛市电梯安全监督管理办法》。积极配合上级部门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公平竞争审

查，并对历年制定的部门规范性文件进行复查。积极做好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，

三、积极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、法治化

(一)严格执行、督促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的法定程序

严格执行《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大行政决策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的规定。规范我局重大行政决策行为，推进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和法制化，广泛听取利益相关方、专家、公众等各方面的意见，并实行决策动议、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技术咨询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相结合的机制，自觉接受市纪委监委派出纪检监察组的行政监察。

(二)全面落实法律顾问制度。聘请法润律师事务所、君德风律师事务所共3名律师作为我局法律顾问。法律顾问使我局获得专业法律咨询服务常态化，为我局重大行政决策、行政处罚案件、举报投诉线索提供法律意见，今年以来共出具《法律意见书》16份，多次参与行政执法和监管疑难问题讨论，并协助我局做好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等法律事务工作，充分发挥了法律顾问的重要作用，有效实现法律风险的事前、事中、事后防控。

四、落实执法责任制，强化两法衔接

1、扎实做好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。我局立足“三个进一步”：进一步落实行政处罚信息公开工作，不断完善和落实案件信息公开管理制度，自觉接受监督；进一步完善两法衔接

工作，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信息共享系统应用，推动执法协助，加大对侵权假冒等违法犯罪行为的刑事司法打击力度；进一步加强部门协作，落实工作责任。今年以来，我局多次联合公安部门和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管部门开展联合执法行动，形成上下联动、部门联动、区域联动的打击合力。

2、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。建立行政执法日常检查监督机制。每年组织至少1次对市（县、区）局的行政执法案卷评查；同时派出法制审核人员，配合市司法局开展对市直机关开展的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。积极推进举报投诉处置工作。截止到11月底，全市市场监管部门共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咨询53733件，已处理53333件，处理率99.26%，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590.1万元。

五、强化行政权力制约监督

1、高质量办理人大政协“两案”。2020年，我局共收到人大议案和政协提案61件，不仅数量创历史新高，而且所提意见和建议的针对性、可行性明显增强。办公室作为议案和提案的主办部门，切实抓变工作作风，对每一“案”都定人定责时限，明确具体地提出办理措施，并通过电话联系、登门拜访、召开座谈会等形式，面对面地与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进行交流，建立起良性互动关系，准确把握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意图和要求，深入了解“两案”所涉工作实际情况，共同研究对策措施。人大议案和政协提案在9月底前均已经全部办理完毕，办结率100%。

2、依法积极应诉，自觉维护司法权威。我局高度重视行政诉讼应诉工作，将该项工作作为市场监管法制建设的一次实战历练和实战检验，是检视市场监管依法行政的“试金石”，同时增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对推进本局依法行政工作，有效化解行政纠纷起了关键性作用。自2018年以来，我局应诉行政诉讼案件3宗，分管法制工作负责人均出庭应诉，出庭率100%，切实履行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。同时，通过执法人员参加诉讼庭审旁听活动，让执法人员直观感受行政诉讼案件的庭审流程和特点，结合工作实际对庭审证据的真实性、合法性和关联性以及案件争议焦点进行把握和深刻反思，提高行政执法水平，强化行政应诉能力。

3、依法及时回复检察建议书。2020年，我局共收到检察意见书3份，收到检察建议书后积极响应，及时与人民检察院对接沟通，了解和研讨相关案情。根据检察建议书以及调查所掌握的证据，依法对相关当事人作出从业禁止公告或其他行政处罚。

六、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

1、市场消费环境持续改善。2020年，我局及时发布消费警示，参与对涉及群体性消费维权信访事件的处理、调解，有效化解社会矛盾。重点针对汽车销售、房地产等领域和重大节日、重要节点消费投诉处理和舆情办理，在重大节日、重要节点发布消费预警提示。今年以来，在各大节日、重要节点通过消委会、我

局自有平台和秦皇岛日报、秦皇岛电视台等平台发布消费提示警示共 11 篇。

2、进一步规范行政复议案件的处理。审理复议案件过程中，秉持公正公开的原则，对事实不清、证据不足、适用依据错误、违反法定程序的行政行为，依法作出撤销决定。同时，针对审理过程中发现的存在问题，指导下级市场监管部门积极查漏补缺，及时完善行政执法程序，提升法治思维，避免同类问题反复发生。2020 年我局共收到行政复议申请 2 件，其中 1 件不予受理，1 件受理后，已审结，作出维持的复议决定。

七、积极开展法制宣传活动

严格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的普法工作责任制，根据自身监管职责并结合实际，开展了多项形式丰富、效果鲜明的法治宣传教育进乡村、进社区、进企业、进单位活动，包括举办“3.15”消费者权益日主题宣传活动、“知识产权”专题讲座、“5.20”计量日、“药品安全”进校园、“质量月”主题宣传活动、“电梯安全”进校园、“食品安全”进社区、“扫黑除恶”进社区、“文明餐桌”宣传、“扫黄打非”宣传、“禁毒宣传”进企业、保健食品“五进”专项科普宣传等。我局组织开展上述法治宣传教育时主要利用重大时间节点，以口头宣讲、印发宣传册、张贴宣传条幅、赠送法制读本等方式开展，并结合各种群众喜闻乐见的活动，使法治意识和法律法规相关知识能够入于脑、植于心，

提高了法治宣传教育的实效性，为在全市广大群众中掀起“学法用法”热潮烘托了良好氛围。

回顾总结 2020 年度法治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，我局虽然取得了明显成效，但对照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对照全面依法治国要求，法规制度体系还需进一步健全，依法行政能力还需进一步提升，法律法规执行力还需进一步加强等。下一步，我局将继续在市委委、市政府领导下，认真落实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总体部署，以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服务企业，以推进质量提升服务发展，以强化安全监管服务民生，以健全制度机制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，以加强队伍建设夯实组织保障，推动法治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取得新的成效，为建设经济强市、美丽秦皇岛做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

(联系人：陈晓玉 联系电话：3224050)

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0年12月11日印发